

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前一个交易日
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、“华峰氨纶”）拟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购买浙江华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峰新材料”）全体股东持有的华峰新材料 100% 股权，公司股票（简称：华峰氨纶；代码：002064）已于 2019 年 3 月 26 日开市起停牌，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3 月 26 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》）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2 号——停复牌业务（2018 年 12 月 28 日修订）》相关规定，现将公司停牌前 1 个交易日（2019 年 3 月 25 日）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流通股股东的名称、持股数量等信息披露如下：

一、公司股票停牌前 1 个交易日（即 2019 年 3 月 25 日）的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有人类别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有比例（%）
1	华峰集团有限公司	境内一般法人	497360000	29.66
2	尤小平	境内自然人	146872000	8.76
3	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	国有法人	41315700	2.46

4	陈林真	境内自然人	19990100	1.19
5	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	境内一般法人	16013109	0.95
6	杜小敏	境内自然人	14800000	0.88
7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境外法人	14020537	0.84
8	中欧基金－农业银行－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	基金、理财产品等	13728600	0.82
9	嘉实基金－农业银行－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	基金、理财产品等	13728600	0.82
10	工银瑞信基金－农业银行－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	基金、理财产品等	13727100	0.82

二、公司股票停牌前 1 个交易日（即 2019 年 3 月 25 日）的前十大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有人类别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有比例（%）
1	华峰集团有限公司	境内一般法人	497360000	31.96
2	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	国有法人	41315700	2.66
3	尤小平	境内自然人	36718000	2.36
4	陈林真	境内自然人	19990100	1.28
5	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	境内一般法人	16013109	1.03
6	杜小敏	境内自然人	14800000	0.95
7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境外法人	14020537	0.90
8	中欧基金－农业银行－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	基金、理财产品等	13728600	0.88
9	嘉实基金－农业银行－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	基金、理财产品等	13728600	0.88
10	工银瑞信基金－农业银行－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	基金、理财产品等	13727100	0.88

三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股东名册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1 日